

#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风控与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 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运行情况

根据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有关规定、省政府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实施方案要求，结合国务院国资委“全覆盖、强约束、严监管”的管控目标，紧紧围绕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目标，持续完善合规内控体系并保持有效运行。

#### 1.组织架构

公司治理架构、组织体系健全，各机构权责明晰，高效运转。公司修订完善了《重大事项运行及授权放权清单》《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风控与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法律、合规、内控、风险、制度”五位一体协同管理体系建设指导意见》，进一步明确规范治理机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推动合规管理、内部控制、风险管理、业务管理和制度建设的深度融合。

#### 2.工程管理

公司专门设立企业采购领导小组，全面统筹、管理招投标组织实施、供应商遴选与合作管理等各项相关工作，制定执行《企业采购管理办法》《工程项目劳务合作管理办法》《工程施工协作方资源库管理办法（暂行）》等专项管理制度，确保采购全流程合规有序、阳光高效。

#### 3.财务管理

公司建立完善税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税务核算、申报缴纳、优惠申请、档案管理等全流程工作；对重大投资、合同签订、跨境业务、关联交易等事项实施税务合规前置审查，确保税务管理有章可循、有规可依，从源头防范税务合规风险。根据相关规定，委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定期财务审计工作，确保财务信息真实可靠。

#### 4.安全与环保管理

公司制定执行《突发事件综合应急预案（试行）》《生产安全事故综合应急预案（试行）》等5项应急预案，不断提升应对重大突发事件的应急响应和处置能力。在开展安全教育培训工作的同时还依托安全环保督察中心，采用“四不两直”、飞行检查、视频远程复核等方式开展督导，对重大隐患严肃追责，并建立隐患举报奖励机制，将治理成效与考核挂钩。

#### 5.关联交易管理

公司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依法依规开展关联交易内控管理并通过分级审批、报批、公开披露等程序。本年度涉及的会议表决程序、会议召集等均按要求开展，所有关联交易价格公允、程序合规。

#### 6.合同管理

公司严格执行《合同管理办法》，执行合同审查、审批、签订、履行、变更、终止及归档等全流程管理措施。在此基础上，严格开展合同合法合规性审查，确保合同内容、签署程序及履约行为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内部管理要求，从源头防控法律风险，筑牢合规底线。

#### 7.海外管理

公司以《境外办事处管理办法（暂行）》《境外施工项目工作人员薪酬福利管理暂行办法》《境外员工请休假管理细则》等制度为基础，建立系统化海外员工管理体系，在雇佣管理、薪酬福利、培训发展等方面，为海外本土员工及驻外员工提供平等的权益保障与职业发展机会。并针对海外业务制定了专项合规办法，以实现对外内外廉洁风险的有效防控。

### 三.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 四.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本部各部门、公司直属企业及直属企业下属公司机关、所属公司项目经理部及项目分部。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94.93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93.42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主要业务涵盖：工程施工、工程建设服务（勘测、设计、咨询、监理、检测、试验）、物流贸易、高速公路运营管理、酒店餐饮服务等；管理事项涵盖：采购管理、合同管理、财务管理、资金管理、公司治理、行政事务、物资设备、周转材料管理、工程管理、人力资源、安全环保、风险与内部监督、信息管理、资产管理、发展战略、预算管理、投资管理、企业文化、社会责任、研究与开发、内部审计、信息系统管理等。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市场竞争风险、项目投资风险、财务风险、海外市场风险、安全环保风险等。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合规内控管理手册及各专业类内部控制管理手册，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

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前一年度保持一致。

##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财务错报金额(单项缺陷或多个缺陷汇总)	影响水平达到或超过评价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5%	影响水平低于评价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5%，但是达到或超过2%	影响水平低于评价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2%

说明：

各类缺陷的分类认定，只需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即可归入相关类型，且遵循从严标准。例如：某项缺陷的评价结果是影响利润总额错报5%，则为重大缺陷。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及严重负面影响； (2) 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并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 (3) 外部审计机构发现当期财务报告中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4) 公司风控与审计委员会或内部审计机构对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
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的其他财务内部控制缺陷。

说明：

其他财务报告内控缺陷的认定标准按照内控手册中的风险控制环节认定。

##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直接财产损失或负面影响	影响水平达到或超过评价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5%	影响水平低于评价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5%，但是达到或超过2%	影响水平低于评价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2%

说明：

上述标准按照每起事故事件进行认定。如果出现多起重大事故事件，按照各自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及其影响程度分别认定缺陷等级。直接财产损失金额以内外部审计/本单位内控检查/本单位自查/本单位自评等已经认定的金额为准；如尚无处理结论，则由内外部审计单位/内控检查小组/内控办公室/内控工作小组现场认定。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监管机构重大行政处罚，且对公司造成严重的负面影响或造成重大损失；2.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3.公司缺乏民主决策程序或程序设计严重不合理，且造成重大损失；4.中高级管理人员或关键技术人员流失较多，且严重影响公司运营；5.媒体负面新闻频现，且在一段时期内持续发酵，并严重影响公司运营。
重要缺陷	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非财务内部控制缺陷。

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的其他非财务内部控制缺陷。
------	---------------------------

说明：

其他非财务报告内控缺陷的认定标准按照内控手册中的风险控制环节认定。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依据相关规定一般缺陷已经制定整改计划并按时整改完成。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依据相关规定一般缺陷已经制定整改计划并按时整改完成。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五.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孙立成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4日